

##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章智勇）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2年3月就任以来，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章智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现任海宁正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所长、海宁恒立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浙江华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和3次股东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或缺席会议情况。在会议当中，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与其他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机制，讨论并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财经委员会委员、人力资源委员会委员，按要求召集并主持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各人力资源委员会及财经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5年4月24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十四项议案
2	2025年8月27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1-6月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等四项议案
3	2025年10月30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年1-9月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等四项议案
4	2025年4月24日	财经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5	2025年4月24日	人力资源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经验及特长，依法独立、客观、充分地发表了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密切关注公司审计部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有效性进行监督，同时每季度定期听取公司审计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重点审计项目进展以及问题整改情况。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划制定、审计执行、审计报告等各阶段，认真听取会计师关于审计范围、项目人员和时间安排、总体审计策略、重要性水平、重点审计领域及拟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关键审计事项、审计质量控制等情况的汇报。本人积极掌握年度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 （五）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

2025年度，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

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详细审核；本人通过列席股东会，重点关注了涉及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表决情况；本人于2025年5月16日参加了公司组织召开的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业绩以及经营情况等市场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有效回应了投资者的关切，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同时本人高度关注互动易平台上中小股东的提问，及时了解公司中小股东的想法和关注事项，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度，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与公司管理层通过现场、电话、微信等方式保持联系，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18个工作日。本人多次到公司现场工作，利用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其他工作时间定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了解，并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重大事项推进情况、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审计部对审计工作进展、审计发现的情况汇报，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

#### （七）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相关会议前，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提前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三、2025年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为公司连续多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执业原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

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审计质量，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及发放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四）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孙公司）的融资能力，满足其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的需要，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关联方钱志达先生、刘清泉女士将视具体情况及需求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人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清泉女士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必要时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5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优化管理等方面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并加强与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全力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章智勇

2026年4月23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姚武强）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3年3月就任以来，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要求，严格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职业操守，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谨慎负责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姚武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执业律师。现任浙江子城律师事务所主任、嘉兴市律师协会会长，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8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会，本人亲自出席1次股东会。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与其他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

机制，讨论并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按要求召集并主持1次人力资源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5年4月24日	人力资源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	2025年4月24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十四项议案
3	2025年8月27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1-6月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等四项议案
4	2025年10月30日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年1-9月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等四项议案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制度建设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经验及特长，依法独立、客观、充分地发表了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密切关注公司审计部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有效性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年度审计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及审计成果进行了解和沟通，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重要事项的汇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 （五）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

2025年度，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提前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深入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重点关注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等相关事项，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15个工作日。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视频会议、通讯会议等方式组织召开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本人也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七）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相关会议前，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提前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三、2025年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为公司连续多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执业原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审计质量，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及发放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四）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孙公司）的融资能力，满足其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的需要，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

的议案》；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关联方钱志达先生、刘清泉女士将视具体情况及需求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人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清泉女士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必要时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5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行使各项权利和义务，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及相关文件，对董事会科学、客观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6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负责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和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督导作用，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姚武强

2026年4月23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

##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张福利）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3年8月就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意见。现将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张福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中心主任、浙江荣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自查，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自身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8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召开了3次股东会，本人亲自出席1次股东会。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与其他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

机制，讨论并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经验及特长，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了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密切关注公司审计部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有效性进行监督；本人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定期报告相关财务数据、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确保审计结果客观、公正。

### （五）中小股东权益保护情况

2025年度，本人关注投资者提问，了解投资者的想法和关注事项。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详细审核，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高管保持密切沟通，提前询问被审议议案相关的事项详情，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完善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

###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的积极配合下，本人通过电话沟通、线上会议等多种方式，全面了解和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就公司所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规划等情况与公司充分交换意见，累计现场工作时间达到15个工作日。本人于2025年下半年对公司生产基地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重大事项推进情况、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技术创新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报道的内容及可能存在的问题保持积极沟通。

### （七）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相关会议前，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提前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

事的工作。

### 三、2025年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为公司连续多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平、公正的执业原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审计质量，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及发放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四）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孙公司）的融资能力，满足其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的需要，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关联方钱志达先生、刘清泉女士将视具体情况及需求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人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清泉女士为支持公司发展，在必要时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四、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公司各项议案并审慎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密切监督公司内部治理体系的运行与改进，积极进行现场履职，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观点，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建议。

独立董事：张福利

2026年4月23日

独立董事签名：\_\_\_\_\_